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春23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春23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164号文核准，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57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700万元，期限6年，自2023年3月17日起至2029年3月16日止，票面利率第一年0.5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2.5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414号文同意，公司57,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4月1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春23转债”，债券代码“113667”。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关于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春23转债”自2023年5月25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2023年9月25日至2029年3月16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0.40元/股。

因2022年度利润分配，自2023年6月20日起，“春23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0.4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0.30元/股。

因2024年度利润分配，自2025年6月19日起，“春23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0.3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0.15元/股。

二、“春23转债”赎回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春23转债”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

公司有权根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到期前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尚未转股的可转换债券。

2. 有条件赎回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期间内，当上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债券。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25-037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7

债券代码：113577 债券简称：春秋转债

债券代码：113667 债券简称：春23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1)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期间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未满足赎回条件不足3,000万元时。

当上述任一情形满足时，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将按照以下公式进行调整： $I_{\text{新}} = I_{\text{原}} \times (1 + i \times t / 365)$ ，其中：

I_新：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债券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债券面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至本计息年度最后一日的实际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计算。

(二)“春23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转股期间内，当上述任一情形满足时，公司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春23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根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转股期间内，当上述任一情形满足时，公司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春23转债”。

四、特别提示

公司根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转股期间内，当上述任一情形满足时，公司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春23转债”。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205 证券简称：国统股份 编号：2025-041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8月28日 19:15-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28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安居南路800号鸿瑞豪庭3栋6层(西)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王差少波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总体出席情况：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0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1,894,5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94%。其中，中小股东20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1,894,5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94%。

2.现场出席股东和网络投票股东情况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20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1,291,1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94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0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603,380股，占公

司股本的0.3247%。

3.出席/列席现场会议的人员：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见证律师。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以下议案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审议结果：同意1,772,5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382%；弃权4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股；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0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772,5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604%；反对7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382%；弃权4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股；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014%。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律师事务所律师陈星华先生、王颖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或列席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律师事务所律师陈星华先生、王颖女士出具的《关于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法律意见书》。

五、公告索引

1.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5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星河

信息（浙江）数字智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河信息”）计划自2024年11月30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2000万元（含）。

● 本次增持计划变更情况：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延长上述增持计划实施期限6个月至至2025年11月30日。

● 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截至目前增持计划已过半，控股股东星河信息尚未实施完毕。

增持计划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认可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 增持计划的不确定性风险：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股市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 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星河信息（浙江）数字智科有限公司

(二)增持计划：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控股股东星河信息持有公司6,571,99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84%。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2024年1月30日起6个月内。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目前增持计划已过半，控股股东星河信息尚未实施完毕。

增持计划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认可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 增持计划的不确定性风险：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股市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 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星河信息（浙江）数字智科有限公司

(二)增持计划：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控股股东星河信息持有公司6,571,99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84%。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2024年1月30日起6个月内。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目前增持计划已过半，控股股东星河信息尚未实施完毕。

增持计划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认可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 增持计划的不确定性风险：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股市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 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星河信息（浙江）数字智科有限公司

(二)增持计划：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控股股东星河信息持有公司6,571,99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84%。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2024年1月30日起6个月内。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目前增持计划已过半，控股股东星河信息尚未实施完毕。

增持计划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认可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 增持计划的不确定性风险：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股市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 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星河信息（浙江）数字智科有限公司

(二)增持计划：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控股股东星河信息持有公司6,571,99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84%。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2024年1月30日起6个月内。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目前增持计划已过半，控股股东星河信息尚未实施完毕。

增持计划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认可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 增持计划的不确定性风险：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股市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 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星河信息（浙江）数字智科有限公司

(二)增持计划：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控股股东星河信息持有公司6,571,99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84%。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2024年1月30日起6个月内。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目前增持计划已过半，控股股东星河信息尚未实施完毕。

增持计划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认可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 增持计划的不确定性风险：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股市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 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星河信息（浙江）数字智科有限公司

(二)增持计划：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控股股东星河信息持有公司6,571,99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84%。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2024年1月30日起6个月内。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目前增持计划已过半，控股股东星河信息尚未实施完毕。

增持计划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认可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 增持计划的不确定性风险：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股市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 增持